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陳琨勝
電話：1999(外縣市請撥02-27208889)轉7093
傳真：02-27205321
電子信箱：moutain92@health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5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04530503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衛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經銷販售之藥品回收一案，惠請協助配合各項回收作業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4年5月21日FDA風字第1040018903號函副本辦理。
- 二、案係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於104年4月2日派員赴旨揭公司執行GMP機動性查核，發現「樂胃如膠囊30毫克(衛署藥製字第055563號)(批號301001、301101、324002、324102、325004、325104、303006、303106、331008、331108、325010、325110、412001、412101、413002、413102、402003、402103、402203、431004、431104、431204、415006、415106、415206、419010、419110、440011、440111、543001及543101)藥品所使用之賦形劑「碳酸鎂」係由允成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所生產，旨揭公司於當日出示聲明稿，表示因對供應商上游廠商有所疑慮，未消除消費者疑慮並確保消費者權益，主動預防性下架回收前揭產

品。

三、本案回收係屬第二級危害，為維護民眾用藥安全及權益，
請貴機構配合案內產品下架回收作業。

四、副本抄送台北市藥師公會等相關公會，請轉知所屬會員協助配合各項回收作業。

正本：嘉林藥品有限公司、貫群貿易有限公司、士林生技有限公司、上海聯合藥房股份有限公司、南風藥局、康健國際藥品有限公司、中崙藥局、中山藥局、景正藥師中西藥局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台北市藥師公會、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牙醫師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

